

息县教育体育局 2022 年息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 提升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五包

合 同

甲 方：息县教育体育局

乙 方：河南智联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息县教育体育局（招标人）根据息县人民政府对《关于采购 2022 年息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仪器设备的请示》（息教体财〔2022〕37 号）的批复，组织对息县教育体育局 2022 年息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息财公开-2022-08-2”。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项目第五包中标人。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合同标的、合同价格

1. 项目编号：息财公开-2022-08-2。

2. 项目名称：息县教育体育局 2022 年息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3. 合同标的：（详见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

4. 合同价格：人民币 2,158,200.00 元（大写：贰佰壹拾伍万捌仟贰佰元整），以上价格以人民币结算，该价格中包含货物设备的采购、包装、运输（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装卸、保险、税费、安装、调试、配合验收和培训的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提供）、检验、售后服务保障等费用。

二、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2022 年 9 月 30 日以前全部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成。

2. 交货地点：息县教体局指定的地点。

三、技术规格

1. 乙方提供的设备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品牌货物，产品的技术规格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并满足标的清单中的规

定。

2. 各项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四、附件、配件

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包括厂家在促销等特别期间承诺提供的附件。

五、售后服务

1. 严格遵守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凡在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按“质量保证承诺书”负责；对产品出现的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服务。在质保期外，提供设备的更换、维修只收取成本费用，不收取人工技术等费用。

2. 甲方在使用乙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乙方指导解决时，乙方应及时给予解决。

六、验收及异议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在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报告；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否则视为无效。

2.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组织验收。

4. 验收内容：所采购的货物数量、参数标准、规格和质量。

七、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60%；设备全部安装完成能够正常使用，第三方验收合格后7天内，支付剩余合同总金额的40%。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交货而未在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限内书面或电话告知甲方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5%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按违约处理，并赔偿合同金额总数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其他损失。

九、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

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约定由信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

附：采购清单

甲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息县息州大道西段

电话：13949186276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息县支行

开户账号：411533010130005901

乙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郭玲

地址：河南息县谯楼办事处东街林业

局院内 1-2 号

电话：15037607977

开户银行：河南息县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东郊支行

开户账号：5672 6001 3000 00104

2022 年 8 月 30 日



息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息县教育局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智联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528MA9FWJUW6G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郭玲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信阳市息县城关镇渔楼办事处东街林业局院内 1-2 号 15037607977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2022年8月30日

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 2022 年息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五标段（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息财公开-2022-08-2）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1. 严格遵守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凡在质保期内，买方正常使用我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我方按着厂家“质量保证承诺书”负责；对产品出现的故障我方应免费上门服务。在质保期外，提供设备的更换、维修只收取成本费用，不收取人工技术等费用。

2. 买方在使用我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我方指导解决时，我方应及时给予解决。

3. 若出现无法履约等行为，我方愿意接受按着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附件 1：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

附件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承诺方：河南智联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郭玲（签字）

日期：2022 年 8 月 30 日

售后服务承诺与质量保证书

本承诺作为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 项目名称：
2022 年息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第五标段（采购编号：息财公开-2022-08-2）项目我公司所供产品的
售后服务承诺与质量保证：

- 1、我公司所供产品均为全新的、符合国家企业质量标准、手续完备的产品。
- 2、我公司所供产品均严格按照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执行。
- 3、本产品出售后，随时受理客户提出的各种质疑和投诉。
- 4、本产品整体质保三年，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非人为原因），保证对有问题的产品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
- 5、本产品出现故障后，可拨打本公司服务热线 400-0531-861 报修。
- 6、本公司的服务承诺是：

让用户满意是我们的最高追求。

制造厂商：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531-88012468

传 真：0531-83530523

授权日期：2022 年 8 月 22 日



质量与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息县教育体育局、河南广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海信商用显示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制造商名称）同意河南智联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被授权公司名称）参与贵方项目名称：2022年息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第五标段：项店镇中心学校等学校农村初中多媒体教学系统（项目编号：息财公开-2022-08-2），项目竞标时所供交互式触控一体机、教学用笔及相关软件产品的生产厂家，对我方生产的75WR32A、HP006及相关软件产品做出如下承诺：

一、作为制造商，我方确保提供的产品为原厂合格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达到国家规定的出厂合格标准。

二、我方所供产品售后保修具体内容为：75WR32A 免费保修期为整机叁年，HP006 免费保修期为整机壹年。上门服务，备授课软件、白板软件等软件产品终身免费联网升级。

三、免费保修期自项目要求的送货、安装、调试全部结束之日起算，对于不需要送货、安装、调试的，从开具发票或签订购销合同之日（或按合同约定时间）起计算。

四、全国统一售后服务电话 4006111111 转 8，售后服务电话 7*24 小时响应。

五、保修期满后，在设备正常使用寿命内，卖方仍提供有效的售后、修复服务，并按人工和材料成本收取适当费用。

六、我方保证河南智联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被授权公司）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均真实有效。

（授权制造商名称及公章）：

青岛海信商用显示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08 月 20 日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8MA9FWJUW6G

企业名称：河南智联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郭玲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21日

营业期限自：2020年10月21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信阳市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2022年08月11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河南省信阳市息县城关镇谯楼办事处东街林业局院内1-2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安防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文具用品批发；家具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广告制作；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兽医专用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肥料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仪器仪表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药物检测仪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玻璃仪器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股东类型
1	郭伟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2	郭玲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 主要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位	序号	姓名	职位
1	郭伟	监事	2	郭玲	财务负责人
3	郭玲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I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I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物联网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道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子设备、家具、电器、服装、日用百货、安防器材、五金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建材、办公用品、仪表仪器、消毒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医用防护用品、卫生产品、检测设备及试剂销售，互联网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及售后服务，广告制作、代理及发布，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安防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文具用品批发；家具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广告制作；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兽医专用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肥料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仪器仪表销售；专业保洁、	2022年08月11日



清洗、消毒服务；药物检测
仪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玻璃仪器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2年08月11日
---	------	---	---	-------------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1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2020年10月22日	2099年12月31日	国家税务总局息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许可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信息

暂无严重违法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暂无抽查检查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股东及出资信息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2021年度报告

